

条文 3.5.5(“生活便利”第 6.2.7)

审查要点:

安装监控系统的建筑, 系统至少对 PM10、PM2.5、CO₂ 分别进行定时连续测量、显示、记录和数据传输, 监测系统对污染物浓度的读数时间间隔不得长于 10min。

审查材料:

1. 监测系统设计图纸。